江华瑶族自治县小圩镇中心小学单位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5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人，事业编制67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7人，离休人员 0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1066.751112 万元，实际支出 1066.751112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 %。人员经费支出 1066.75111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0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 %。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171.198578 万元，实际支出 171.198578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 %。其中: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资金，2025 年实际支出 74.7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3.63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工作等方面。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项目资金，2025 年实际支出 87.3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51%，主要用于学生伙食等方面。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5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5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若有，参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描述）

2025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深化教育改革，发展素质教育，稳步提高教育质量，巩固艺术教育特色成果，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保障人员经费，提高教师队伍幸福感；管好用好预算内资金，改善和优化学校的办学条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把教育教学质量放在首位，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七、存在的问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项目设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并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预算标准化水平。

（二）强化预算约束，实行项目进度动态管理。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5月18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